



【浮世绘】

为什么我们很孤独却又不愿意在一起

□丹萍

上周末,我送娃去学校,在小区门口等车。娃当然是不让我送,是我坚持要送。娃不让我送的原因是,他不会立刻就搭车走,而是要等一个好朋友一起走。

等了几分钟,朋友也没来,我就催促他先走,避免迟到。他不肯。我只好催他打了几遍电话,并且建议他,以后不要约同学一起上学了,约来约去,很容易耽误时间,是效率很低的一件事情。另外也没什么意义啊,大家平时又不是见不到,在学校足足一个星期呢,随时想玩想聊天都行,上学路上这半个小时,为什么非要在一起呢?

娃说,“妈妈,你都快四十岁了,还追求效率,还追求意义,这怎么行?”

我说,“什么?”

娃说,“噢,快五十岁了……”

谈笑间,娃的同学来了。小伙子一头一脸的汗,跑过来。其实他住得离我们也不近,他背着大书包,拿着球拍,提着行李箱,一路走来赴约也很辛苦。两个人终于开开心心地走了。

想起上次我出差回来,大半夜的,在广州机场遇到一个老同事,她也刚下飞机。

遇到这样的情况,我都很有压力。因为从机场到市区的路比较远,两个人一起打车性价比就很高,似乎理所当然要一起拼车回市区。但我怕下了飞机还要说话,让我选,我宁肯一个人搭地铁,省钱、省力。最糟糕的是两个人一起搭地铁,漫漫长路,人挤人,还要找适合在拥挤的地铁车厢大声说的话。

不过上次遇到的老同事挺好的,她说,“你也这么晚回来啊,都是苦命的人啊。我搭地铁先走了,灰头土脸跑了一天,下次找个时间,收拾漂亮点咱们再好好聊天啊。”我说是是是,也抓了抓自己的头发,表示同样灰头土脸。然后我在机场到达厅坐了一分钟,估计她可以搭上前一班地铁了,才朝地铁站走去。

我们几个说好一起养老的闺蜜。因为发现没什么新朋友,一起养老的人选也没什么其他选择,所以总有人提议,“下周相聚吧?”大家就会纷纷报时间表,周一晚上音乐会,周二中午健身,周三晚上上课,周四中午开会,周五下午见客户……脑海中迅速生成一张表格,这个时间这个人不行,那个时间那个人不行,很快每个时段都被画上了叉。那就下次吧,反正退休以后我们可以在一起。

现在,能分给友情的时间确实不多,谈恋爱也没时间。

我经常想这个问题:为什么我们很孤独,又会觉得为感情付出时间总是性价比最低呢?还是因为我们不肯付出,所以才孤独的?还是因为孤独是最容易解决的问题,我们要忙着解决其他更要命的问题?

记得小学的时候,我有一个好朋友叫爱听。她家住在一栋平房里,不是大学职工宿舍。我们两家不算远,直线距离可能不超过400米,中间隔着细细碎碎的一排排平房、自行车棚、各家私自围出来的小花圃,但可以互相望到。上世纪80年代的城市,还没被框定在横平竖直的街道中间,也没有高大的建筑。

我记得有一次我们在学校约定好,到了晚上8点,拿着手电筒,朝着对方家的方向照过去,闪三次。

约好的晚上,8点钟终于到了!我冲到窗子前面打开手电筒闪三次,远远看见爱听家的方向,也有一个亮点闪了三次。那个时候,晚上8点钟城市是黑暗的,所以我们看得很清楚。

就这样,没有下文,估计之后我们就上床睡觉了。但当时好开心,一直记到现在。

在今天这样黑漆漆的冬夜里,我忽然想到,那个时候没有手机,连电话都没有,如果我们中有一个忘记了约定,另外那个点亮微光、望向黑夜的女孩子,会不会很失望呢?所以,即使在这黑漆漆的夜里,能有你,是多幸运啊。小时候的我们总是用尽一切力气去寻找光亮摆脱孤独,成年后的我们,为什么常常感觉孤独,却又总在盘算彼此靠近的成本与性价比?

【在人间】

人到四十

□星袁蒙沂

前面深山谁人家,暮夜抚一曲琵琶。花僮的一曲《笑纳》,让不同人听出了不同况味。四十岁的男人,特别需要时常自问“前面深山谁人家”,也格外需要“暮夜抚一曲琵琶”。

人到四十,凡事宜稳。境况再差,也得顶住,在狂风暴雨中摇摆、曲伸,但不断折;河溪洪流,无论缓急大小,全能容纳;纵有城门失火,纵然兵临城下,也不慌乱,处之泰然。

小儿子照顾出生到现在,不满两岁的他完全重置了家里的作息。天天深夜11点至凌晨1点入睡,早晨六七点钟醒,白天偶尔睡一两个小时。这种节奏,妻子和我都难以适应,却不得不适应。有时,我会在他的小手上、屁股上拿捏着力度拍上几巴掌,小家伙哇哇哭闹一阵子后,像啥都没发生过,该咋淘还咋淘。他说话早,学习能力强。一些话、一些动作,他听过或见过一次,就无师自通地运用。家中的电视遥控器、空调遥控器,不是被摔坏就是被藏起来。缝隙不足5厘米的沙发底下,棋子、笔、电池、各种小玩具,凡是他喜欢的东西,都藏。在小家伙看来,那儿最安全。照顾一岁多时,口齿就比较清晰了。亲朋中有同龄孩子的,都夸他说话早。但小家伙的淘,又常令人啼笑皆非。他也不知道听谁说过一个“滚”字,有一次我作势要揍他,走到他跟前。他在我母亲怀中藏着,小手一个劲做出推搡的动作,嘴中一连串说出好几个“滚”字。至少说明,他不仅会说这个字,还懂意思。照顾与他哥哥不同。大儿子梓航九岁了,一次都没被揍过,哪怕是气急了吓唬吓唬那种,也从没有过。大概一岁多时,我闹着玩似的拍过梓航手背一次。只一次,也不疼,他就记住了。

梓航也有“犯错”时。上小学三年级后,经常一去厕所就十几分钟。去年,我不经意间发现,厕所中放卫生纸的两个泡沫箱之间,藏着两本书。我批评过小家伙几次,后来厕所里的书就没了。近段时间,又发现了,我刻意去翻看了两次。两个泡沫箱之间的夹层里塞着五本书:《史记——谋国与安邦》《史记——圣贤的足迹》《史记——天子与诸侯》《小葵花》《花城》。适合他看的书,我不反对他读,但条件是先完成作业。

只要我和他妈不在身边陪着,写一会儿作业看一会儿课外书,他这种习惯我不允许,不允许他就去蹲厕所,一去就是十几分钟甚至半小时。有段时间,我以为他真便秘,又是给他买水果又是让他喝蜂蜜水,但他口中的“便秘”,可能只是个噱头。

四十岁的男人,暂不论对错,大事小事都要兼顾,看着照顾和梓航的这些小毛病,已不会简单

粗暴地用巴掌和训斥去干预了。像他们这个年龄,自制力差,不太懂事,家长能给予的,应该是重视、引导和耐心,遇事就是一通“纠正”,绝非教育之道。

母亲在我家看孩子,父亲一个人在老家管理果树。六七十岁的人了,若是上班,早该退休了,却还分隔两地各忙各的。四十岁的男人,嘴上不语,心已潸然。

我们夫妻俩都得上班,下了班又要忙家里家外的事。夜里,只要照顾不睡觉,两个人都甭想睡踏实。常常是早晨7点多起床,洗刷后直接去上班。梓航的早饭,只能由母亲起来做。有几次,我天不亮醒来,听到母亲已在厨房忙活了。看看时间,才刚5点钟。闲聊时,我提醒母亲不用起那么早,她却说不会给电饭煲定时,起晚了怕煮不熟饭,耽误梓航上学。

人到四十,家中老的老小的小,整天忙工作忙交际。父母的咳嗽发烧,孩子的一哭一笑,都如帆船上的呼呼风声,时刻撩拨着绷紧的神经。

尤其头疼房子问题。父母辛劳了一辈子,却没有能力帮忙交首付。如今,县城的裸房动辄一二百万。背上二三十年房贷,还得节衣缩食再装修。镇上的房子略显小了,我决定再买套楼房,还在镇上。若不买套大点的,感觉太亏欠老婆孩子。找亲戚、朋友借了些钱,全款买了。可县城里没房子,孩子的上学又将是件大问题。压力依旧。

际遇不同,家境不同,能力不同,人到四十,却都不是十四。四十岁,未必能不惑,却有了更多自省。为人处世,得是弹簧,得是大海,得是山岳。

那天下午,有个堂嫂满脸愁容来找我,想让她母亲到我们医院康复治疗两个月。她母亲秋天正摘山楂呢,突然脑出血,半身瘫痪了。我管堂嫂的母亲叫表姑,她性子急,却是个挺有活道的人,农忙时常常早晨三四点钟上山,晚上六七点钟天黑了才回家。忙忙碌碌一辈子,差点因秋忙送了命。而她的儿子、闺女,都才四十多岁,在外地打拼。跟我聊相关事情的时候,分明有种无奈在堂嫂的脸上皱褶、憔悴。

人到四十,凡事只能搁起来,就算泪眼婆娑,也得让它变成一杯酒,灌给一双眼睛喝。就算不想喝,也得憋住,学哑巴。实在感觉累了,可以听听歌。我问儿子,有没有比较流行的歌。梓航给我推荐了三首:《笑纳》《破茧》《忘川彼岸》。听了听,果然不错。

张韶涵在《破茧》中吼“无惧在逆风中破茧”,另一位歌手零一九零贰在《忘川彼岸》中深情宣誓“佛若不渡那就由我来渡”。四十岁的男人,或许不会这么高歌,但会这么做。

【有所思】

留将一面与梅花

□耿艳菊

清代诗人何钱有一首诗《普和看梅云》:“酒沽林外野人家,霁日当檐独树斜。小几呼朋三面坐,留将一面与梅花。”素朴有野趣,没有什么大意象,山野人家,寻常人、寻常事。天晴风定,一方小桌,几张小几,二三好友,闲谈小酌。知己二三足矣,另一个位置要留给那一树淡然超逸的梅花,境界也因此清美雅致,诗情画意因此不落俗套。

除此,我还读出另一番味道。人在尘世里,除了要生存以外,活着的方式也很重要。吃饱穿暖是最基本的立足于世,这个基本需要往往受膨胀,以至于物质欲求越滚越大,烦不胜烦。一味追求物质,很容易陷入焦躁,患得患失。而人本能上都有向美、向好的愿望,生活除了生存,还有活,活着的乐趣。

林清玄说,当我们回到生活的原点,还原到朴素之地的生活,无非是“轻罗小扇扑流萤”,无非是“薄薄酒,胜茶汤,粗粗布,胜无裳”,或者是“短笛无腔信口吹”,或者是“小楼昨夜听春雨”。扑流萤,薄酒粗衣,短笛信口吹,小楼听春雨,留将一面与梅花,这些都是生存之上活着的美好与趣味。

很多人喜欢看丰子恺的漫画,还有老树画画,都是生活中的平常风景,却又不同于俗世里惯常以物质欲念为先决的生存状态,让人看到一些令内心敞亮的有情、有味、有趣。那是一个句子中破折号后面的那部分,一朵花在空气中散发芳香的秘密。

丰子恺在雕版画集《画中有诗》自序中一开头就说,余读古人诗,常觉其中佳句,似为现代人生写照,或竟为我代言。盖诗言情,人情千古不变,故好诗千古常新。

自古以来,朝代更迭,光阴流转,生活习性不同,而活着的根本的东西是一样的。丰子恺画过一幅名为《小几呼朋三面坐,留将一面与梅花》的漫画:山里人家,修竹映着茅草屋,一女子端着菜从屋子那边来,三个穿长衫的男子围坐在石桌边,闲聊小酌,神情悠闲。石桌有一边空着,不多远,有一株梅花开得正好。诗情无限,画意不尽。这幅漫画的款识为“戊子新年试笔”,戊子是1948年,正是战火纷飞的时代。丰子恺的缘缘堂毁于战火,居无定所,暂居于杭州东山。他就是在这样的境况下作出的此画。俞平伯对丰子恺的评价是:“一片片的落英,都含蓄着人间的情味。”他给予人的从来都不是负面的苦难,而是打开人心苦闷的亮光、希望和芳香。

“人无癖不可与交,以其无深情也。”“世人但有殊癖,终身不易,便是名士。”这个“癖”也是活着的那份趣味。在世俗的路途中留一份“梅花”的空白,才能看淡纷纷扰扰的现实,才能超越眼前的烦恼。生存是一件琐碎悠长的事情,活出趣味来,去抵抗一世多艰。

常遛弯的胡同里有一间裁缝铺,很多年头了。裁缝铺的门口摆着很多绿植,郁郁葱葱的,即使是冬日里,也不觉得冷清寂寞。门口还有一个木桩,木桩上写着老舍的一句话:新梦是旧事的拆洗缝补。看得人心里又暖又亮。裁缝铺的主人是一位四五十岁的大伯,总是在窗户前忙碌着,但因了门外的绿意和木桩上的话,让人觉得他是一个懂得生活而内心丰富的人,不禁油然而生敬意。